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京西重工國際有限公司 BEIJINGWEST INDUSTR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9)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中期業績

京西重工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該等中期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核數師審閱。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3	1,430,720	1,290,252
銷售成本		(1,238,218)	(1,070,341)
毛利		192,502	219,911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28,713	18,009
銷售及分銷費用		(11,643)	(15,270)
行政開支		(66,656)	(70,624)
金融資產減值撥回/(虧損)		385	(193)
研發開支		(141,671)	(122,573)
其他經營開支		(1,332)	(73)
財務成本	6	(6,378)	(7,974)
除稅前(虧損)/溢利	5	(6,080)	21,213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28,797	(9,580)
期內溢利		22,717	11,633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2,717	11,633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每股港仙)	8	3.96	2.03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	<u>22,717</u>	<u>11,633</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將於往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51,816	(59,567)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將不會於往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		
定額福利計劃之重新計量(虧損)／收益	<u>(4,169)</u>	<u>18,449</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所得稅	<u>47,647</u>	<u>(41,118)</u>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70,364</u>	<u>(29,485)</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u>70,364</u>	<u>(29,485)</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26,937	403,853
使用權資產		305,763	299,268
商譽		748	896
遞延稅項資產		70,896	66,83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	198,548	193,746
非流動資產總值		1,002,892	964,596
流動資產			
存貨		200,076	177,083
貿易應收款項	11	421,192	339,82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375,529	332,30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9,637	122,780
流動資產總值		1,106,434	971,99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402,949	322,77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5,702	215,397
應付所得稅		7,124	20,635
定額福利責任	13	3,974	3,406
租賃負債		26,602	33,610
撥備		29,213	27,798
流動負債總額		705,564	623,623
流動資產淨值		400,870	348,36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403,762	1,312,965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984	24,971
定額福利責任	13	88,875	77,829
租賃負債		282,867	272,589
遞延稅項負債		89,297	89,213
來自一間控股公司的借款		427	415
		<u>485,450</u>	<u>465,017</u>
非流動負債總額		485,450	465,017
資產淨值		918,312	847,948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4	57,434	57,434
儲備		860,878	790,514
		<u>860,878</u>	<u>790,514</u>
權益總額		918,312	847,94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京西重工國際有限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製造、銷售及買賣汽車零部件及元件以及提供技術服務。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該等財務資料批准之日，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京西重工(香港)有限公司，其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五日，首鋼集團有限公司與京西智行張家口汽車電子有限公司(「京西智行」)簽署股權轉讓協議，以轉讓北京京西重工有限公司(「京西重工」)55.45%股份權益。在這次交易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完成後，京西智行通過持有京西重工股權間接持有本公司52.55%的股份權益。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在張家口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張家口金控」)向京西智行及京西智行向京西重工進行一系列注資後，張家口金控直接及間接持有京西智行共約67.14%股份權益，而京西智行直接持有京西重工81.58%股份權益。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張家口金控，其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國有企業，受張家口市財政局監管。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之變動

2.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未載列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另有訂明者外，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均以港元呈列，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之千港元。

2.2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

除於本期間之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首次應用 – 比較資料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 (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算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因單項交易產生之資產及債務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 – 支柱二規則模板

本集團應用之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的性質及影響闡述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是一項全面的新保險合同會計準則，涵蓋識別和計量，呈報和披露。其替代現有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本準則適用於所有類型的保險合同(即人壽保險、非人壽保險、直接保險和再保險)，不論發行該等合同的實體是什麼類型，亦適用於具有自主參與特徵的若干擔保及金融工具。少數範圍例外適用。該準則的總體目標是為承保人提供一種更為有用及一致的會計模式處理保險合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規定主要方式是基於舊有的過往地方會計政策，與此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則為保險合同提供一個全面的模式，涵蓋所有相關的會計方面。本準則的核心是以通用模型，並輔以：

- 對具有直接參與特徵的合同進行具體調整(可變費用法)；及
- 主要針對短期合同的簡化方法(保費分配法)。

由於本集團並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範圍內的合同，故該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包括作出更改，以簡化準則中的若干規定，並使財務表現更易於解釋。修訂本亦提供額外寬免，以減少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過渡而所需的努力。由於本集團並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範圍內的合同，故該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乃與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時呈列的金融資產比較資料有關的過渡選擇，其協助實體避免金融資產與保險合同負債之間的暫時性會計錯配，以改善比較資料對財務報表使用者的有用性。選擇應用本修訂所述過渡選項的實體，應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時應用該選項。由於本集團並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範圍內的合同，故該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d)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要求企業披露其重要會計政策信息，而非其重大會計政策。當會計政策信息與實體財務報表所載的其他信息一併考慮時，可合理地預期會影響作一般用途之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等資料屬於重要會計政策信息。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就如何將重要性之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非強制性指引。本集團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應用該修訂本。該修訂本對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但預期會影響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披露。
- (e)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釐清會計估計變更與會計政策變更之間的區別。會計估計被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性的貨幣金額。此修訂亦釐清實體如何使用計量技術和輸入值來應用會計估計。本集團對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發生的會計政策變更和會計估計變更應用了該修訂本。由於本集團確定會計估計的政策與本修訂一致，因此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 (f)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因單項交易產生之資產及債務相關的遞延稅項的修訂縮小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中初始確認例外情況的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相同應納稅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交易，例如租賃及解除義務。首次應用該等修訂前，本集團並無應用首次確認例外情況，並已就與租賃相關交易的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 (g)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規則模板，引入因實施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公佈的支柱二規則模板而產生的遞延稅項的確認及披露的強制性暫時例外情況。該修訂還為受影響的實體引入了披露要求，以幫助財務報表使用者更好地了解實體面臨的支柱二所得稅風險，包括在支柱二立法生效期間單獨披露與支柱二所得稅相關的當期稅項，以及在立法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但尚未生效期間披露其面臨的支柱二所得稅風險的已知或可合理估計的信息。實體必須在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披露與支柱二所得稅風險有關的信息，但在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結束的任何中期期間則無需披露此等信息。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等修訂。由於本集團並無於支柱二規則模板的範圍內，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的經營業務來自單一經營分部，即製造、銷售及買賣汽車零部件及元件，以及提供技術服務。因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的分析。

產品及服務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工業產品	1,331,512	1,187,013
技術服務收入	99,208	103,239
	<u>1,430,720</u>	<u>1,290,252</u>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英國	350,454	372,368
德國	379,618	317,573
美國	295,283	280,435
中國內地	62,886	41,865
其他國家	342,479	278,011
	<u>1,430,720</u>	<u>1,290,252</u>

以上收益資料按客戶所在地劃分。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波蘭	730,123	664,664
捷克	154,320	155,383
英國	37,866	52,748
其他國家	9,687	24,968
	<u>931,996</u>	<u>897,763</u>

以上非流動資產資料按資產所在地劃分且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主要客戶資料

於報告期間，個別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逾10%的本集團客戶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276,502	275,983
客戶B	171,390	177,385
客戶C	不適用*	148,982
	<u>447,892</u>	<u>602,350</u>

* 佔本集團總收益之比例不超過10%。

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來自銷售廢料、原型及樣件的溢利	18,023	12,932
銀行利息收入	96	49
匯兌差額淨額	-	3,84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	1,365	300
政府補助	2,082	172
其他	7,147	713
	<u>28,713</u>	<u>18,009</u>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得除稅前(虧損)/溢利乃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及已提供服務成本		1,238,218	1,070,34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2,025	35,040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687	17,250
核數師酬金		1,385	1,31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薪金及福利		260,840	230,122
定額福利責任開支	13	3,138	1,864
		263,978	231,986
研發成本		141,671	122,573
減：計入研發成本之員工成本		(72,323)	(58,710)
研發成本，扣除員工成本		69,348	63,86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淨額	4	1,365	300
金融資產(減值撥回)/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淨額	11	(432)	(14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減值淨額		47	341
		(385)	193
陳舊存貨撥備*		1,741	1,279
保修撥備淨額		1,017	2,214
匯兌差額淨額**		688	(3,843)

* 陳舊存貨撥備計入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銷售成本」內。

** 匯兌虧損約688,000港元計入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之「其他經營開支」內，而匯兌收益約3,843,000港元則計入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內。

6.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及其他利息	2,273	2,893
租賃負債的利息	4,105	5,081
	<u>6,378</u>	<u>7,974</u>

7. 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已就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二二年：16.5%）作出撥備。其他地區的應課稅溢利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計算。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所得稅稅率包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盧森堡	24.9%	24.9%
波蘭	19.0%	19.0%
英國	23.4%	19.0%
法國	25.0%	25.0%
德國	29.8%	29.8%
意大利	27.9%	27.9%
捷克	19.0%	19.0%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其他地區	9,417	20,059
即期—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4,726)	(6,693)
遞延	(3,488)	(3,786)
	<u>(28,797)</u>	<u>9,580</u>

按香港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虧損)/溢利之稅項(抵免)/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抵免)/開支之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溢利	(6,080)	21,213
按香港法定稅率16.5%計算的所得稅(抵免)/開支	(1,003)	3,500
海外業務不同所得稅率的影響	74	1,912
毋須課稅收入	(1,722)	(1,005)
不可扣稅開支	8,664	10,423
就過往期間對當期稅項之調整，包括：		
將支付予關聯及同系附屬公司的銷售及一般行政 服務費用全數列作可稅務扣減處理產生的稅項退還*	(21,306)	-
研發開支額外稅務扣減**	(14,305)	(5,407)
過往期間當期所得稅稅項之其他調整	885	(1,286)
預扣稅開支	121	1,257
未來稅率改變對遞延稅項之影響	(205)	186
	<u>(28,797)</u>	<u>9,580</u>
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抵免)/開支		

* 從二零一九年到二零二一年，由於波蘭稅務當局規定的稅收上限，BWI Poland Technologies sp.z.o.o. (「京西波蘭」) 支付給關聯及同系附屬公司的銷售及一般行政服務費用只能扣除一部分，而無法將這些費用全數作稅務扣減。其後，京西波蘭向波蘭稅務當局申請「預先定價安排」，並在本期內被波蘭稅務當局接納。在有「預先定價安排」後，上述所有費用均可作為稅務扣減費用，京西波蘭因而可獲得以前年度已繳納所得稅的退稅，退稅總額約為21,306,000港元。

** 根據波蘭稅收法規，京西波蘭部分符合資格的研發開支享有雙倍扣稅優惠。而由於在過去年度支付給關聯及同系附屬公司的部分費用未被波蘭稅務當局認可，在獲認可後，以前年度的應納稅所得額大幅減少，導致當年發生的符合資格的研發開支所獲得的雙倍扣稅優惠未被充分使用。以前年度未使用的符合資格的研發開支所產生的雙倍扣稅優惠可滾存至往後年度使用，因而產生稅項抵免。

8.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574,339,068股(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74,339,068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於期內及過往期間並無存在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概無呈列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金額。

9. 股息

董事會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其他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履約按金	57,669	56,215
生產前成本	<u>178,020</u>	<u>171,069</u>
	235,689	227,284
一年內	<u>(37,141)</u>	<u>(33,538)</u>
	<u><u>198,548</u></u>	<u><u>193,746</u></u>

11.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的貿易條款以賒銷為主，惟新客戶一般需要預先付款。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一至三個月。每名客戶均設有信貸上限。本集團尋求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並設有監控措施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審閱。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按客戶分析管理。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作出其他信貸增級安排。有關金額於扣除撥備後列賬。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419,037	338,992
三個月至一年	2,155	831
	<u>421,192</u>	<u>339,823</u>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期／年初	(2,882)	(3,789)
已撥回減值虧損淨額(附註5)	432	421
已不可收回撇銷之款項	-	114
匯兌調整	(263)	372
於期／年末	<u>(2,713)</u>	<u>(2,882)</u>

12.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402,052	322,582
三個月至六個月	612	-
六個月至一年	205	68
超過一年	80	127
	<u>402,949</u>	<u>322,777</u>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並通常於三十至九十日的信貸期限內結清。

13. 定額福利責任

本集團有定額福利退休金計劃，涵蓋絕大部分於波蘭、法國及德國的合資格僱員。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僱員福利責任金額指未供款責任的現值。

定額福利責任乃根據分別位於德國、波蘭及法國的獨立精算師韋萊韜悅諮詢有限公司、FACTUM S.C.及Sbp採用預計單位信貸法進行的精算估值釐定。

(a) 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定額福利責任的撥備載列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未供款責任的現值	92,849	81,235
分類為流動負債的部分	<u>(3,974)</u>	<u>(3,406)</u>
非流動部分	<u>88,875</u>	<u>77,829</u>

(b) 定額福利責任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期／年初	81,235	101,353
即期服務成本	1,309	2,135
福利責任的利息成本	1,829	1,780
於期／年內支付的福利	(1,530)	(3,622)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重新計量虧損／(收益)*	5,005	(13,526)
匯兌調整	5,001	(6,885)
	<u>92,849</u>	<u>81,235</u>

* 已就重新計量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83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重新計量收益撤銷遞延稅項資產2,472,000港元)。扣除遞延稅項後的重新計量虧損為4,16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遞延稅項後的重新計量收益為11,054,000港元)，已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c) 於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確認的淨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服務成本	1,309	938
福利責任的利息成本	1,829	926
	<u>3,138</u>	<u>1,864</u>

14. 股本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法定：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二零二二年：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 普通股)	<u>2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574,339,068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二零二二年：574,339,068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 普通股)	<u>57,434</u>	<u>57,434</u>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新普通股。

15.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廠房及機器	<u>89,905</u>	<u>65,294</u>

16. 報告期後事項

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批准日期，本集團並無於報告期後須予披露之重大事件。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營運回顧

本集團從事製造、銷售及買賣汽車零部件及元件以及提供技術服務。本集團核心產品為懸架產品。

本集團之汽車懸架產品主要應用於高檔乘用車，而該等乘用車由我們位於歐洲之廠房製造。本集團分別於波蘭、英國及捷克共和國設有三大廠房，為客戶製造及組裝懸架產品。

本集團與其客戶(主要為知名歐洲汽車製造商)建立及維持深厚關係，因此瞭解客戶的技術要求，且具備對高檔乘用車的製造過程的專業知識。

本集團主要自根據若干因素選定的歐洲供應商採購原材料及元件，包括與本集團之過往關係、產品的質量及價格、交付時間及售後服務。本集團與主要供應商維持穩定關係，且不會就任何指定類型之原材料及元件依賴任何單一供應商。

全球新冠疫情

二零二零年三月，世界衛生組織進行了評估，並將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的全球疫情定為大流行(「**新冠疫情**」)，並提醒所有國家起動和擴大應急機制。在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隨著確診的病例數目增加，歐洲多國實施了遏制及緩和措施，包括旅行禁令、隔離、「留在家中」命令以及類似的措施要求人們大幅限制日常活動，並要求企業減少或停止日常運營。這些措施導致本集團在英國、波蘭和捷克共和國的廠房業務中斷及暫停營運。從二零二零年六月開始，本集團在廠房實施了新的安全措施，並分階段恢復生產營運，而所有廠房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恢復生產營運。自恢復營運至今，本集團各廠房一直營運正常。

新冠疫情來到現階段已儼然成為一種流行風土病，全球各地人們對與新冠病毒共存已習以為常，病毒的殺傷力及影響力亦漸漸淡化，人們生活全面復常。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自製造及銷售懸架產品錄得收益1,331.5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1,187.0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收益上升主要是來自波蘭及捷克共和國的廠房訂單增加，相反地，英國廠房因受廠房即將關閉影響，收益則呈現下跌。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亦自提供技術服務錄得收益99.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103.2百萬港元)。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的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為192.5百萬港元及13.5%，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為219.9百萬港元及17.0%。毛利與毛利率均較去年同期下跌。

在期內，本集團的收益雖然較去年同期上升，但毛利卻相反下跌。本集團在本期間收益上升，主要是來自波蘭及捷克共和國兩大廠房，而英國廠房收益則下跌。其中波蘭廠房的收益雖然增加，但因當地通脹高企，致使能源價格，原材料及員工成本均大幅增加，故導致其毛利及毛利率均錄得一定跌幅。在捷克共和國開設的廠房也是收益雖然上升，但因其營運仍然是處於毛虧狀態，因此來自該廠房的收益上升未能帶動本集團的整體毛利增長。相反地，英國廠房的收益下跌，卻令本集團的毛利減少。

本集團在捷克共和國的廠房，過去由於使用率未達預期，加上三年多的新冠疫情，致使其未能發揮最佳效益，但本期間其營運的毛虧狀況已有所改善，未來將受惠於英國關廠後轉過來的訂單增加、規模經濟帶動而達致產量擴張、原材料運用改善及生產效率提升後，相信其表現能大幅改善。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59.4%至28.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18.0百萬港元)，這主要是由於來自銷售廢料、原型及樣件的溢利及向客戶及供應商費用回收之收入增加。

銷售及分銷費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費用減少23.8%至11.6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15.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期的特別運費開支減少。該等費用是因為某些元件供應商在供應時間上的延誤，導致產品完成時間推遲，需特別安排把產品以特快空運代替正常的海運方式付運給在美國的客戶，以滿足客戶的時間要求。銷售及分銷費用主要包括運送開支、銷售人員的薪金及福利以及保修開支。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的行政開支減少5.6%至66.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70.6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已制定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並持續實行。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人員薪金及關聯公司收取的管理服務費用。

研發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的研發開支增加15.6%至141.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122.6百萬港元)。研發開支主要包括技術人員薪金及關聯公司收取的技術服務費。其中以技術人員薪金佔比較大，由於所在地區通脹高企，技術人員薪酬也有調增，導致研發開支增加。此外，為配合未來業務發展及長期銷售計劃，在本期間亦相應增加對新產品及技術之先進發展研發，因此亦導致研發開支有所上升。

財務成本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的財務成本下跌20.0%至6.4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8.0百萬港元)，主要因為本集團所有借款已在去年下半年全部清償，因此本期間沒有任何借款利息支出。財務成本主要指銀行借款利息、租賃負債利息及定額福利責任的利息成本。

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的所得稅淨抵免為28.8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則為所得稅淨支出9.6百萬港元。在本期間有所得稅淨抵免最主要是因為BWI Poland Technologies sp.z.o.o.（「京西波蘭」）在本期間有所得稅退還及其合資格研發開支可享有雙倍稅務扣減優惠的影響。在二零一九至二零二一年度，京西波蘭支付給關聯及同系附屬公司之銷售及一般行政服務費用，因波蘭稅務當局方面的稅務條例限制設有上限，因此只能扣減到一部分，未能將該等費用全數列作可稅務扣減處理。及後京西波蘭向波蘭稅務當局申請「預先定價安排」，並在本期間獲得波蘭稅務當局接納。在有「預先定價安排」後，上述該等費用全數可列作稅務扣減而可獲得在過往年度已繳納的所得稅退還21.3百萬港元。此外，因京西波蘭部分合資格研發開支可享有雙倍稅務扣減優惠，由於在過往年度未被波蘭稅務當局認可的支付給關聯及同系附屬公司的部分費用，在獲認可後，使扣減後的過往年度應納稅所得額大幅減少，而未能足額使用該些年度因發生的合資格研發開支所獲得的雙倍稅務扣減優惠。在過往年度尚未使用的雙倍稅務扣減優惠可滾存至往後年度使用，因而產生一大部分稅項抵免。在本期間，因研發開支享有雙倍稅務扣減優惠而確認的所得稅抵免共14.3百萬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綜合以上所述，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為22.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11.6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我們的業務需要龐大營運資金，主要用於撥付購買原材料、支付僱員薪酬、資本開支、研發及其他開支。我們主要以內部運營產生的現金連同適度的銀行借款（如有需要）滿足營運資金及其他資本需求。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的營運錄得淨現金流出，但來自經營業務為淨現金流入20.8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42.6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維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109.6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2.8百萬港元）。

債務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任何銀行或其他借款結餘。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以銀行或其他借款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為0%(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本公司將持續密切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並按金融市場的變化，不時為本集團制定出適當的財務策略。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交易主要以歐元、美元及經營業務的當地貨幣列值，當中包括波蘭茲羅提、英鎊及捷克克朗。本集團將密切留意外匯市場並不時採取合理有效的措施，以盡可能地消除任何匯率風險造成的負面影響。

資本及其他承擔

除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5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其他承擔。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其他資料

環保、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致力保障人們的健康、天然資源及全球環境，並已採納有害物質控制計劃及化學物質評估程序。本集團已就其生產設施依據適用環境保護法取得一切必要許可證。

本集團嚴格遵守對其具有重大影響之法律及規例，例如與其生產設施向土地、空氣及水排放及產生廢物有關的各項環保法律。本集團亦已採納各種有害物質控制計劃及化學物質評估程序以符合適用法律規定。

本集團亦重視其僱員的健康及安全，致力就其員工利益提供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為減少員工接觸職業危害因素，本集團向所有相關員工提供職業健康及安全培訓，預防及控制職業病。本集團亦已採納人力資源政策，實施健康及安全措施，例如：(i) 識別及宣傳健康及安全措施；(ii) 監控職業傷害或疾病統計數字的趨勢；(iii) 遵守健康及安全規例；及(iv) 透過調查、評估、糾正措施及主動干預減少事故發生。本集團亦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適用之社會、健康及工作安全法律及規例。

本集團亦重視持續學習，期望員工能與本集團同步成長。同時，亦向全體員工提供多元化培訓及發展機會，幫助彼等全面發揮潛能。

展望

本集團於歐洲從事製造及銷售汽車零部件及元件，以及買賣汽車零部件及元件，核心產品為懸架產品。

於本回顧期間，俄烏戰事持續，歐洲地緣政治緊張局面未變，本集團廠房所在地波蘭、英國以及捷克共和國由於位處歐洲境內，仍然要面對複雜多變的經營環境。在本回顧期間，我們經營所在地持續通脹高企，三大廠房所在地區二零二二年的通脹率介乎10.5%至16.6%之間，經營成本增加壓力越見明顯。利率方面，美國聯邦儲備局及各地央行在過去一年多前已開展加息週期，借貸成本高企為未來全球經濟前景增添不確定性。

本集團客戶主要為高檔乘用車製造商，因此本集團的業務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汽車行業的表現，特別是在歐洲地區。受疫情及經濟下滑影響，二零二二年歐洲乘用車產量只有約13,143,000輛，與二零二一年都是維持在約13,000,000輛年產量之近年低水平，較二零一九年疫情前之水平更是大幅下跌29.1%，顯示歐洲地區汽車行業復甦未如理想。另外，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預測，二零二三年歐元區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只有約0.7%之低增長，顯示歐洲地區經濟仍然疲弱，這將對本集團今年餘下時間的業務表現帶來很大挑戰。

本集團關閉位於英國盧頓廠房的計劃正如期順利進行，現階段已停止生產該廠房的大部分產品，在本年年底前將把廠房地盤交還業主。英國廠房的大部分原有訂單及生產線亦已按計劃逐步轉移到本集團在波蘭的克羅斯諾及捷克共和國的海布廠房。管理層相信關閉英國廠房可使本集團能更有效地整合資源，減省租賃及員工成本等的固定行政支出，亦能提升本集團整體產能利用率，將對本集團未來的經營更為有利。

本集團多年來已累積豐富的技術知識，並且憑藉一貫對專注在技術專長上的研發有深厚造詣。我們相信，我們的技術專長、與不同汽車製造商的長久關係以及對汽車製造商的要求之深入認識，將使我們得以把握更多市場機遇，並開發可符合汽車製造商的技術要求之產品，從而為本集團的長期發展提供強大支援。

本集團認為，持續投資於研發及工程活動對本集團維持及提高我們在行業的領先地位而言至關重要，而與其他競爭對手相比，其將大幅提升本集團的競爭力。同時，為了滿足客戶的要求改變，汽車業將不斷演變。為了與我們的客戶步伐一致，本集團將致力與各汽車製造商緊密合作，並制定創新方案，為客戶提供更優質服務。

本集團將致力於維持實質而且健康的增長與發展。儘管來自客戶之定價壓力不曾間斷以及商品價格上漲，本集團仍能維持一定水平的毛利率。雖然展望未來仍然是充滿挑戰，但本集團深信能夠維持長遠的可持續業務發展。本公司將繼續認真評估及檢討本集團之業務，優化本集團的業務架構，務求改善長遠盈利能力及提升股東價值。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有2,140名(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2,110名)員工。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員工總成本為264.0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232.0百萬港元)。員工之薪酬待遇乃參照有關僱員的資歷及經驗而釐定，管理層會每年參考市況及僱員表現進行檢討。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全面而具吸引力的薪酬、退休計劃及福利待遇，亦會按員工的工作表現而酌情發放花紅。本集團已附設定額福利退休金計劃，涵蓋絕大部份位於波蘭、法國及德國之合資格僱員。本集團亦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香港僱員採納強積金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各客戶、供應商及股東一向以來給予本集團支持致以衷心謝意；同時，本人對本集團所有管理層及員工在期內之努力不懈及齊心協力深表感謝及讚賞。

承董事會命
京西重工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東小杰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東小杰先生(主席)、鄭潔亮先生(執行董事)、鄭建偉先生(執行董事)、譚競正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健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陳柏林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